417	2023	735
	1	7

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收文处理单(阅件)

收文日期:

密级:一般

紧急程度:无

编号: 阅件(2023)1444号

来文单位: 区发改委

来文文号: 沪浦发改城 (2023) 520 号

文件类别:绿化

文件名称:

关于沪南公路(沈庄塘-航南公路)两侧绿带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拟办意见:

拟请刘军、海华、忠臣同志阅;

请基建处、绿林处、计财处、审批处阅;

请瑞莲同志阅核。

拟办人: 钱敏秀 拟办日期: 2023-07-05

审核意见:

已核。{高瑞莲[2023/7/5 16:03:02]}

办理意见:

- 已阅。{赵文章[2023/7/7 12:03:33]}
- 已阅。{夏越青[2023/7/7 14:09:33]}
- 已阅。{胡旭[2023/7/7 15:33:00]}
- 已阅。{于忠臣[2023/7/9 9:21:20]}
- 已阅。{陈静嘉[2023/7/10 13:44:33]}
- 已阅。{黄海华[2023/7/13 11:05:10]}
- 已阅。{刘军[2023/7/18 11:07:22]}

转办意见:

传阅意见和传阅情况:

- 己阅{张雪峰[2023/7/10 16:05:01]}
- 已阅{张景军[2023/7/10 14:09:49]}
- 己阅。{汪杰[2023/7/7 12:05:16]}
- 己阅。{汪婷[2023/7/7 12:05:16]}
- 已阅{黄卓悦[2023/7/19 16:53:11]}
- 己阅{陆添翼[2023/7/7 13:06:40]}

备注:

- 已传阅给 宋海楠, 汪杰, 汪婷, 黄卓悦, 陆添翼, 唐艺铭 {赵文章[2023/7/7 12:05:16]}
- 已传阅给 陈丽萍, 张雪峰{夏越青[2023/7/7 14:09:47]}
- 已传阅给 张鹤{胡旭[2023/7/7 15:34:01]}
- 已传阅给 崔程颖,张景军{陈静嘉[2023/7/10 13:45:01]}



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沪浦发改城[2023]520号

关于沪南公路(沈庄塘-航南公路)两侧绿带 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

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:

你局《关于报送沪南公路(沈庄塘-航南公路)两侧绿带绿化及提升工程项目建议书的的函》(浦环基建〔2023〕18号)收悉。经研究,批复如下:

一、为完善城市绿地系统,提升区域景观环境,根据《浦东新区航头镇(大治河以北)国土总体规划(2022-2035)(含近期重点公共基础设施专项规划)》及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、郊野单元(村庄)规划,原则同意沪南公路(沈庄塘-航南公路)两侧

项目代码: 31011500245622020231A3502005 — 1 —

绿带建设工程项目建议书。

二、本项目位于浦东新区航头镇,实施范围为沪南公路(沈庄塘-航南公路)两侧 10-20 米规划绿带,规划属性为公共绿地(G1)以及生产防护绿地(G2),总面积约 13.6 公顷(以实测为准)。

三、主要建设内容包括:绿化种植、土方工程、园路铺装、 景观小品及室外水电等相关配套工程,以及征地动拆迁等前期工 作。

四、在下阶段工作中,应充分考虑基地现状、周边地块开发等因素,深入研究绿地工程总体方案,注重与周边景观的衔接,着力优化功能布局,发挥绿地功能,并合理控制工程造价。

五、本项目总投资额在工可批复中明确,所需资金由新区财力安排。

六、本项目由你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事务中心负责实施。

七、本项目建议书批复有效期12个月。

八、后续所有各项工作应严格按照《政府投资条例》的规定开展。

接文后,请在有效期内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(含《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目标表》)的编制和报批。在有效期内未能完成、确需延期的,应在有效期届满之日的30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

特此批复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6月5日

抄送:新区政府、财政局、建交委、规划资源局、审计局、统计局。 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6月6日印发